

广西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师培〔2018〕13号

关于举办2019年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 教学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广西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承担的《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计划》项目，从2013年启动至今，组织实施了五期共4500多名高校中青年教师接受了培训。在长期的教师教育培训探索中，广西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积累了丰富的高校中青年教师培训经验，构建了以按需施训为理念、以混合培训为抓手、以任务驱动为导向、以精细服务为保障的培训体系，形成了“理论视野——导师指导——在线学习——随堂听课——成果分享”为一体的培训模式，得到了学校和广大学员的充分肯定和赞誉，培训取得显著成效。根据我区高等教育发展的需要及近年来各高等学校中青年教师入职情况，经研究，决定继续举办2019年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帮助高校中青年教师树立现代教育思想和理念，掌握先进教学方法和手段，提高中青年教师教学基本技能，培养中青年教师教学组织、教学评价、教学研究、教学创新、教学反思的能力，全面提升中青年教师的教学水平。

二、培训对象

全区各高等学校在教学一线的中青年教师。

三、培训环节和内容

（一）理论视野（集中培训）（约7天）

通过师德楷模、专家讲学，对参加培训教师进行师德教育及教育教学理论与技能的培训。专家讲学主要以专题讲座、学员互动等方式开展。

（二）导师指导（半年）

各高校为入选的培训对象选派一位师德高尚、业务精湛、教学效果良好，且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以上的指导教师，辅导培养对象在培训期间开展教学工作。本阶段由学员不脱产，跟随导师开展并完成“三个一”教学活动，即完成一个教学单元课件；一个微课视频；一篇教学论文（或教学反思）。

（三）在线培训（约半年）

为了丰富学员的培训模式和培训内容，增强学员学习的个性化特色，在集中培训学习环节之后，安排学员参加“教育部网络培训中心”的两门在线培训课程共50个学时的学习，两门课程由学员根据自身需要自主选择，学习任务须在返岗研修结束前完成并取得课程结业证书。

（四）随堂听课（约7天）。

通过组织学员到武汉大学进行教学观摩、教研交流等活动，开拓视野，学习先进经验，促进学员成长。

（五）成果分享（武汉大学随堂听课结束后进行，1天）。

本阶段主要展示学员在提升工程中所获得的收获和心得，以及在教学理论和教学能力发展方面的感触，给学员提供一个相互学习、相互启迪的交流平台。

四、培训周期

培训周期半年。具体培训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五、报名办法

（一）请各院校填写“2019年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

培训报名汇总表”（附件），并于2019年1月20日前将回执发送到 gxpx2005@126.com。

（二）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老师，0773—5845583，韦老师，0773—5846482，王老师，0773—5822867。

六、培训经费

（一）在半年的培训周期中，每位培训对象的培训费为7000元。主要用于集中培训的费用、区外名校随堂听课费用、成果分享费用。培训对象往返桂林、往返区外名校培训学习的差旅费回所在高校报销。

（二）返岗研修阶段导师指导费由送培高校核定相应工作量或支付相应劳务。

（三）请各高等院校将本校送培人员的培训费（每人7000元），于2019年3月20日前划拨到如下账户中。户名：广西师范大学；账号：2103215109264004618；开户行：广西桂林市工商银行高新开发区支行。请在转款用途栏备注以下信息：转款院校名称2019年青教能力提升培训费。我中心收到款项后会及时将加盖广西师范大学财务公章的银行回单寄回各高校冲账。

附件：2019年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培训报名汇总表。

广西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2018年12月5日

